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賴怡臻
電話：04-22289111#54910
電子郵件：fcps954427@t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東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7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課字第114009459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114年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A1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跨校聯盟國中2組場次，請鼓勵所屬參加，並惠予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114年中小學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依教育部實施計畫，3年內(111年至113年)所有教師應完成參訓A1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及A2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，114年累計完訓教師數應持續達100%。

三、研習資訊：

- (一)時間：114年10月17日(星期五)下午1時至4時。
- (二)地點：本市立惠文高中行政大樓3F會議室(臺中市南屯區公益路二段298號)。
- (三)參加對象：本計畫跨校聯盟國中2組教師優先。
- (四)報名方式：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(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「惠文高中」項下



搜尋課程內容或課程代碼「5284571」進行報名。

四、如有疑問，請逕洽惠文高中資訊組長陳韋帆，電話：04-22503928分機724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（臺中市立南興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廈子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北屯區南興國民小學除外）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（臺中市私立大明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慈明高級中學除外）、本市私立國民小學、永誠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大明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、慈明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慈明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私立洛克威爾藝術實驗教育學校

副本：本局課程教學科

電 2025/10/07 文
交 換 章

裝

訂

線

